辅岗锻炼助推青年干警成长

7 月 9 日一早，县检察院案件管理中心的助理检察员王玲玲就收到了该院公诉科分给她的公诉案件。由非公诉部门的干警办理公诉案件，这是该院根据《关于建立青年干警到业务部门辅岗锻炼制度的决定》所作出的安排。

据了解，县检察院辅岗部门设置在侦查监督科、公诉科这两个业务部门（该两部门干警不参加）。在确保本职工作的前提下，反贪污贿赂局、反渎职侵权局三年内新进的干警和其他部门 35 周岁以下青年干警均需参加辅岗锻炼。鉴于参加辅岗锻炼的干警大多没有从事侦查监督、公诉方面的工作经验，县检察院还为辅岗锻炼的青年干警指定了经验丰富的干警作为指导老师，指导、监督其办案，以尽快推动青年干警成长。《决定》还规定了辅岗人员的年度办案基数等。

县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辅岗锻炼将进一步完善青年干警，特别是综合部门干警的业务知识结构，促进“一岗多能”，提升执法理念和执法水平，推动本职工作的深入开展。这也是该院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进行边对照检查边整改落实的具体举措之一。

UÆF@Ûj $„ ™#,UŒ

市司法局来新调研普法工作

7 月 11 日，市司法局副局长吕强一行来新调研普法工作。

调研组认真听取了县司法局局长关于今年来我县普法工作情况、重点领域进展情况以及社会普法教育机制建设情况的汇报，了解了普法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征求了对普法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就民主法治村、诚信守法企业创建、普法教育考核机制等普法工作中的难点问题进行了交流探讨。

吕强对我县今年来的普法工作予以充分肯定，认为我县普法工作领导重视，工作扎实有效，有亮点有突破，尤其是在普法讲师团运行、普法阵地建设、平台力量整合等方面的做法和思路，值得其它地区学习和借鉴。

吕强指出，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健全社会普法教育机制，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对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他要求县司法局准确定位普法工作理念，狠抓各项工作落实，创新普法方式方法，力争普法教育工作取得新成效。 UÆF@Ûj Ã,$%ŸUŒ

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公证职能服务全县重点工作

近年来，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公证职能，主动投身经济社会建设主战场，积极服务钦寸水库移民安置、“三改一拆”、“五水共治”等全县重点工作，为政府行为的公开、公平和公正保驾护航。截至 6 月底，县公证处已累计办理公证案件 925 件，其中民事案件 494 件、经济案件 67 件、涉外港澳台案件 364 件。

去年以来，县公证处积极参与移民安置公证工作，为第三、四批移民集中抽号择地、“即报即择阶段”移民择地、公寓房抽号择房（择库）、新林公墓第一批墓穴抽号等移民安置工作做好现场监督公证。累计出动工作人员 150 余人次，制作公证号签 10000 多个，为超过 2000 户移民提供公证服务。

为配合“江拔线两侧违建清理集中行动”，县公证处对违建范围内未自行搬离的物品进行了清点和登记造册，并以拍照、录像等形式进行了证据保全，有效保障了拆违工作的顺利实施。今年以来，县公证处为服务旧住宅区、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参与证据保全 18 件，负责招投标现场监督 1 件；为服务控违拆违，参与拆除现场保全 3 件，涉及拆违面积 2000 平方米。

此外，县公证处充分发挥公证的前置性预防功能，积极开展“五水共治”专项活动，明确公证服务的主要方向和目标，积极参与涉及“五水共治”建设工程的招投标公证，为全县“五水共治”工作提供坚实的法律支持和法律服务。今年以来，县公证处共参与涉及“五水共治”建设工程的招投标现场公证 7 件，涉及金额 8036 万元。 UÆF@Ûj ANL#UŒ

$" T3ë

东茗司法所帮扶重病矫正人员

东茗司法所在册矫正人员张某年近六十，从监狱获假释接受社区矫正已有大半年的时间。平时，张某在县城打工，每月也有 1200 元的收入。5 月中旬，张某去医院检查发现，脊柱骨长了恶性肿瘤急需医治，否则有瘫痪的风险。

在走访中，东茗司法所人员了解到张某家庭经济收入微薄，母亲年事已高，无力承担巨额医疗费。考虑到张某本人一直以来服从监管、表现良好，连续六个月月度考核结果都为合格，东茗司法所提请县局给予表扬一次。同时，司法所工作人员去医院看望慰问了张某，并且帮他申请了三千元的帮教救助款。

UÆF@Ûj SðQ±UŒ

余罪未了，张某才出牢房又进班房

4 月 28 日上午刚从余姚市黄湖监狱刑满释放出狱的贵州人张某，还没来得及多感受几口高墙外的新鲜空气，又于当天下午因涉嫌盗窃罪被我县公安局刑事拘留，遭遇了一回“悲喜两重天”。7 月 11 日，县人民法院就开庭审理了这起盗窃案件。

事情还得从前年的 3 月 19 日说起。那天，张某与同在宁波奉化的老乡贺某约好到奉化隔壁的新昌偷东西，当天下午便坐大巴从宁波到了新昌。第二天一大早，两人就在街上找可以偷的目标，走到鼓山路和文体路交界的地方，看到路边停下一辆蓝色的宝马轿车，车主停车后并未关实右后门就匆匆离去办事。见状，张某一边让贺某在旁边望风，一边快步走到副驾驶室后座打开车门，发现有一黑色电脑包。拎起电脑包后，张某与贺某就匆匆坐大巴返回了奉化，到奉化后两人就将电脑包内的笔记本电脑进行了销赃，共获利 900 元。此后两人极少联系，而张某也因在宁波的一起盗窃案于去年 10 月 18 日因犯盗窃罪被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判处刑罚。

让张某没想到的是，今年 2 月初，因扒窃被我县公安局刑事拘留的贺某为争取宽大处理，将张某及其犯罪事实进行了检举。我县警方经过进一步侦查，发现张某在余姚市黄湖监狱服刑，且将于 4 月 28 日出狱，便决定于当天在监狱门口“接”他回新昌。在对张某进一步审讯后，办案民警对这个 1993 年出生的年轻人“大跌眼镜”：从 2007 年至今，张某已经因盗窃罪进过四次监狱，作案范围也从江苏宜兴扩展到了浙江新昌。

县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张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被告人张某归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是坦白，可从轻处罚；有犯罪前科、劣迹，且流窜作案，可酌情从重处罚，遂判处被告人张某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元。UÆF@Ûj - Ç " 8º8ºUŒ

t A "

信用卡“恶意透支”构成信用诈骗罪

4 U•Û 4– ø *½ æ…ü TJ"=x Ê)2 ², L *TMÉÒ f 3 o+° *T• 4 U•…ü «*TE L *T• T ü ˜ $ 10 4 f 6 LŠ" ƒ (Ü æ!= - 3 o ‘ Ù" =x å LŽ F M = …ü Ø b L j U•r *] º …ü E; [*T• L j œMÉ SU• , Ç « E U• V7 4 U•…ü l - +° *T• BRc L j 3 …o ü ˜ µ 2 l 3û Ò SKKÑ \ Ñ@': U• : t ñ U• 2 'Û 4– ø *½ æ…ü ¿ 8ã , 3ôU•…ü =x' KŽP *T• @ÕÃ4–

律师点评

兴强律师事务所律师吕勇：我国刑法规定，恶意透支构成信用卡诈骗罪。所谓恶意透支，是指持卡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超过规定限额或者规定期限透支，并且经发卡银行催收后，仍不归还的行为。

在司法解释中，对“恶意透支”增加了两个限制条件，一是发卡银行的两次催收；二是超过三个月没有归还所欠款项。这就排除了因为没有收到银行的催款通知或者其他的催款文书而没有按时归还的行为。持卡人没有接到有关通知或者文书而导致过了一定的期限没有归还的，不属于“恶意透支”。

因为“恶意透支”这种信用卡诈骗犯罪是故意犯罪，因此在主观上具有非法占有的目的，这是该行为犯罪非常重要的构成要件。“非法占有”是区分“恶意透支”和“善意透支”的一个主要界限，只有具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进行透支的，才属于“恶意透支”，才构成犯罪。

司法解释中，对“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结合近年来的司法实践列举了六种情形，比如明知无法偿还而大量透支的不归还；肆意挥霍透支款不归还；透支以后隐匿、改变通讯方式，逃避金融机构的追款等。这些情形都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的表现。

综上所述，孙某利用信用卡非法套现人民币，无力偿还的行为属于恶意透支，构成信用诈骗罪。

医 讯

北京积水潭医院 创伤骨科专家王陶，应邀到新昌县张氏骨伤医院指导工作，时间：7 月 14 日 --18 日。

ÔA *aA U•

积水潭医院是北京大学第四临床医学院。该医院的骨科，是世界闻名、全国知名、最具权威的骨科，拥有强大、一流的骨科医疗、科研、教学队伍。该院与张氏骨伤医院建立长期、稳定、全面的合作关系，每月每隔一周（每月两次，每次一周）派骨科专家到张氏骨伤医院开展查房、手术、教学等工作。

新昌县张氏骨伤医院地址：新昌县南明街道阳光路 1 号（新昌大桥南端）

新昌县张氏骨伤医院诚聘医务人员

我院因业务发展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下列医务人员，具体有关事宜如下：

一、招聘对象

1. 临床医学专业 2 名
2. 放射诊断及技术人员 1 名
3. 医学检验 2 名
4. 药剂人员（中药）1 名

二、具体要求

1. 临床医学专业要求本科以上学历；
2. 具有相关执业资格人员优先录取；
3. 报名时间：2014 年 6 月 20 日 -2014 年 7 月 30 日（双休日除外）；报名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毕业证书及相关资格证书；
4. 报名地点：新昌县张氏骨伤医院门诊六楼人事科；
5. 联系电话：0575-86290577

联系人：王主任

Ü 8 ë L!; OÔP gKŽ 4

@Ÿ : = ÜMú ˜ +öÏ L « v

节约粮食 文明用餐

参与文明餐桌“光盘行动”，不剩饭不剩菜

新昌县新闻信息传播中心 宣